

2024年衔接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广宗县2024年度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项目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孙聘军（18632953866）		
主管部门	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农业农村局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3886.815893	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3886.815893			
	其他资金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目标1: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。 目标2: 改善了村庄人民的交通通行和生活居住条件、补齐必要短板等问题。 目标3: 带动相关产业的发展, 有利于发展当地村集体经济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街道(道路)硬化总面积		≥107207平方米
			街道铺砖总面积		≥275046平方米
			修建农村小型水利设施个数		≥16处
		质量指标	项目完工后达标率		≥95%
		时效指标	项目在工期内完工率		≥95%
		成本指标	街道(道路)硬化造价成本		≤0.0123万元/平方米
			街道铺砖造价成本		≤0.00905万元/平方米
			修建农村小型水利设施造价成本		≤5万元/处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农村发生较小水灾害率		≤5%
			群众出行方便		≥98%
		社会效益指标	提升全村街道(道路)硬化率		≥30%
			具备条件的建档立卡脱贫村通硬化路率		≥50%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工程设计使用年限		≥10年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村脱贫户和边缘户满意度		≥90%

2024年衔接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广宗县2024年广宗镇盐场村蔬菜大棚修缮项目	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孙聘军（18632953866）
主管部门	农业农村局		实施单位	农业农村局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	9.514261	
	其中:财政拨款		9.514261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。 目标2: 使广宗镇盐场村部分大棚正常使用, 更好的使产业项目资金发挥效益。 目标3: 年收益0.47万元, 于受益村脱贫不稳定户和边缘户增收、发展村集体经济、开发公益性岗位等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修缮蔬菜大棚数量	2个
		质量指标	项目完工后达标率	≥100%
		时效指标	项目在工期内完工率	≥100%
		成本指标	修缮蔬菜大棚造价成本	≤4.76万元/个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预计投入资产年收益率	≤5%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建设完成后巩固预计提升人数	220人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建设资产收益项目预期产生效益年限	17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项目村脱贫户和边缘户满意度	≥95%

2024年衔接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
	项目名称	风险补偿金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孙聘军 (18632953866)
	主管部门	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农业农村局
	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50.664744	
		其中:财政拨款	50.664744	
		其他资金		
总体 目标	年度目标			
	2024年存放在合作银行的风险补偿金额度达到50.664744万元,满足小额信贷投放动态需求,保证财政资金安全,对即将到期贷款提前通知,对逾期资金或银行强制扣款及时采取律师诉讼等法律手段解决。			
绩效 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风险金带动的银行	≥1家
			存在银行的专项资金总额	50.664744万元
		质量指标	获贷率	≥90%
		时效指标	小额信贷审核时限	≤7天
	成本指标	成本指标	利息计入专项资金账户率	100.00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支持小额信贷项目	≥95%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送政策入户率	≥90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全县脱贫户及边缘户满意度	≥90%

2024年衔接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小额信贷贴息资金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陈国通（13931958196）		
主管部门	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农业农村局	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9.086114	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19.086114			
	其他资金	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	
	确保全县脱贫户及边缘户小额信贷及时足额发放，实现稳定增收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受益全县脱贫户及边缘户数		≥125户
		质量指标	小额信贷贴息利率		3.45%
		时效指标	贷款及时发放率		≥100%
		成本指标	每户贷款额度		1-5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带动脱贫户、监测户经济收入		≥1万元
		社会效益指标	全县脱贫户及边缘户获得贷款年度总金额		≥407万元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增加受益全县脱贫户及边缘户经济收入		≥1万元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受益全县脱贫户及边缘户满意度		≥95%

2024年衔接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

项目名称	项目管理费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孙聘军（18632953866）	
主管部门	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农业农村局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186.7838		
	其中: 财政拨款	186.7838		
	其他资金	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根据县委、县政府2024年关于巩固拓展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工作部署安排，管理费用于项目前期准备勘察现场、项目；项目实施过程中的资金监管；项目的监理费用等支出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贫困村基础设施项目预算、设计费	≤ 118.4638 万元
			贫困村基础设施项目监理费	≤ 68.32 万元
		时效指标	项目管理费在项目完工后及时拨付率	$\geq 95\%$
		成本指标	项目预算、设计、监理用成本	≤ 186.7838 万元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实施资产收益类项目预计带来经济效益	$\geq 6\%$
		社会效益指标	实施基础设施项目预计提高群众出行率、生产生活水平率	$> 90\%$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设计、监理、勘测的项目预计运营时间	≥ 8 年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全县脱贫户及未消除风险监测户预计满意度	$\geq 95\%$

2024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

	项目名称	对市外务工人员一次性交通补助	项目负责人及电话	高玉红 15030943682
	主管部门	广宗县农业农村局	实施单位	广宗县防贫中心
	资金情况 (万元)	年度资金总额:	29.47	
		其中: 财政拨款	29.47	
		其他资金		
总体目标	年度目标			
	目标1: 对在市外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(含)以上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, 到市外省内务工的给予200元/人的一次性交通补助; 到省外务工的给予300元/人的一次性交通补助。 目标2: 使符合此项政策的市外务工人员享受到一次性交通补助, 进而提升外出务工率。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为符合文件要求的外出务工的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, 报销一次性交通费用。	1093人
		质量指标	提高我县符合文件要求的外出务工人员家庭生活质量	≥90%
		时效指标	对符合文件要求的外出务工人员当年底前补助到人	≥100%
		成本指标	到市外省内务工的给予200元/人交通补助; 到省外务工的给予300元/人交通补助。	200-300元/每人每年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外出务工农村劳动力生活水平提升率	≥85%
		社会效益指标	享受交通补助人员数量	1093人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享受交通补助人员满意度	≥95%